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）的（医用耗材配送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医用耗材配送服务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九跃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12102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72.92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九跃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2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